#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西直门院区医技楼地下室渗漏修复项目院内比选文件

**一、比选公告**

项目名称：北京大学人民医院西直门院区医技楼地下室渗漏修复项目

项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11号

项目概况：根据医院整体部署，拟对北京大学人民医院西直门院区医技楼地下室进行渗漏修复，包括墙面、顶面拆除、墙面防水层新作、墙面、顶面找平层及涂料新作等作业以及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工期要求：不超过35个日历日；质保要求：不低于2年。

采购控制价：40.641665万元；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采购须知：

1响应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事业单位具备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响应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履约记录。需出具的上一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或近半年任意一个月公司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近半年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

3响应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

4提供报名近3日内“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信用报告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管理系统](http://www.ccgp.gov.cn/cr)截图，且未处于被责令停业、响应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相关承诺书。响应人不能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等系统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响应人须提供在近三年内(23年1月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的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首页及签字页）

6响应人须具备并提供建筑机电安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7 报名需准备材料：①法人授权委托书、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③经办人身份证、④营业执照、⑤业绩证明，及响应须知内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以上内容复印件加盖公章。

8 报名方式：响应人请将上述需提供的所有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以扫描件的形式发送到以下邮箱：rmyyzcbm@163.com。

邮件命名方式：公司名称+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西直门院区医技楼地下室渗漏修复项目 材料。

邮件内需注明经办人姓名、联系方式、邮箱。

9报名时间：2026年1月30日9:00——2026年2月5日16:30

10如有疑问请联系： 88325859苗老师

11比选文件详见本公告附件，请直接下载。

12本公告于北京大学人民医院官方网站发布，请以官方网站信息及附件为准。

**二、项目要求：**

1.工程概况：根据医院整体部署，拟对北京大学人民医院西直门院区医技楼地下室进行渗漏修复，包括墙面、顶面拆除、墙面防水层新作、墙面、顶面找平层及涂料新作等作业以及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2.工期要求：不超过35个日历日

3.质保期：整体不低于两年，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不低于5年。

4.

1. 承包人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规章制度。
2. 本工程为医院既有建筑装修，施工开展过程中不得影响医院的正常办公。承包人应对现场充分调研，根据工程需要考虑必要的安全防护及降尘、降噪措施，并考虑在投标报价中。按照施工时给周边区域造成影响最小的原则进行施工。
3. 承包人应遵守北京市、西城区及医院等疫情防控管理相关规定，如因承包人原因对医院运营产生影响的，承包人应承担相应责任。
4. 现场封闭管理严格按照《北京市施工围挡容貌景观设计规范》设计、制作、安装围挡，并在工程建设全过程中，做好围挡的清洁和维护工作，确保围挡的安全牢固、整洁美观。安全防护应增加现场围挡将施工区域与科研人员完全隔离。
5. 图纸及招标范围内（含暂估项）所有未设计项目、设计不完整项目、未达到施工图深度项目(施工图深度是指能满足工程施工，材料、设备加工定货的需求)的设计、补充完整、优化、深化等所有设计相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若承包人无相关设计资质，须委托具备资质的专业设计公司。此条相关费用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6. 成品保护:承包人应提供必要的人员、材料和设备用于整个工程的成品保护,包括对已完成的工程或工作的保护,防止任何已完工作遭受任何损坏或破坏。工作面移交后,承包人负责工程整体的成品保护。成品保护费用应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考虑相关费用,包含在措施费项目费用中。
7.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8.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声管理等手续:按北京市有关规定办理,承包人负责处理并承担费用。
9.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对施工余土、生产和生活垃圾应及时清运,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10. 承包人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协商并解决扰民及民扰问题,承包人必须遵照有关国家、北京市政府发布的规定,避免或减少由于施工造成的噪音、空气污染而带来的扰民及民扰影响,及施工带来日常行人路及道路使用之干扰。承包人必须主动协调同周围居民及有关单位的关系,以免造成窝工、停工、延误工期的现象发生。如承包人在进行施工期间,因此发生噪音、空气污染等扰民事故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1. 根据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或)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机构的规定,承包人协助发包人收集、整理、立卷、归档工程资料,并按规定时间协助发包人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机构移交规定的工程档案。
12. 承包人应在各类重用会议或其他事件(如高考、两会、国庆等国家重大事件)发生时响应政府要求,并在签约合同价(投标总报价)中考虑该类事件造成施工工作的时间限制所带来的工期和费用等风险,对于此类事件,发包人将不给予承包人任何费用和工期的补偿。
13. 工程施工不得影响医院的正常运行,不能造成停水、停电、停气(医用气体)、不得对原有管道及设施造成破坏:在人流较大的区域,有条件封闭的场所要封闭,没条件的要做活动式隔离及疏导措施。确需停水、停电、停气的,应提前5个工作日报医院批准,并做好各项应对措施。(特别提醒承包人注意,停电、停水、停气可能给正在运营的医院造成重大医疗事故,破坏医疗废气、废水管道可能造成严重的环境污染)
14. 施工方施工时应先行勘察现场,对沿途及周边环境的情况进行详细摸底,查清并记录可能干扰到的原有管线及周边设施的功能、用途、磨损情况(要特别关注年久失修的管线及支架),分析可能的安全隐患,识别风险源,排除风险、并制定针对性的隔离、保护措施报监理批准,此类措施未实施到位,检查验收没通过,严禁工人施工作业。在施工作业过程中要对隔离、保护措施进行动态监控,实时掌握现场情况变化,出现不安全状况时随时采取应对措施。
15. 按规范要求搭设施工所必须的操作平台及架体等临时设施,提供满足施工要求的安全照明条件,在施工现场有潜在风险的部位设置醒目的安全警示标志,在施工场地设置安全信息检查提示牌。安全设施设置不到位,安全检查验收没通过,严禁工人施工作业。
16. 施工过程中涉及对原结构开洞、开槽,在原结构上附着支架、支撑的,施工前要对对应部位原结构状况进行检查,判断是否适合相应的施工操作,对于结构状况不好的部位要及时通报建设、监理和设计单位,并根据监理的最终指示进行施工方案调整,对于此类现象严禁施工人擅自主张,自行处理。
17. 建立健全各类安全管理制度,并坚决贯彻执行,严格考核。对各个层面及岗位上的安全工作,要件件落地。针对工程安全问题逐条列出安全检查事项,形成安全检查表格,列明检测内容、达标标准、监测频次、负责人、检查结果、安全评定结果、整改措施、整改落实检查结果等。对安全检查工作(包括对现场的检查和各级安全负责人管理工作的检查)实施可视化记录,绝不容许提供虚假记录,对查检中发现在问题要及时整改,做好整改过程及结果的可视化记录:对各级安全管理负责人的不作为现象要严肃处理。
18. 考虑到医院运行的特殊性,施工时不得影响医院的正常运行,并且不得出现工期延期等情况,施工单位应详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
19. 本工程在既有建筑内施工，存在改造范围内、外机电管线属于同一系统的情况，承包人应在工程拆除等工作开始前，摸清各类机电系统管线运行状态及路由，加强对工人的管理和教育，不得盲目施工，如施工过程中发生因工程原因导致改造范围外断水、断电、断网等意外事故的发生，产生的额外费用和工期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20. 承包人需在工程交付使用前对室内空气(甲醛、苯、氡、氨、甲苯、二甲苯、TVOC等内容)进行检查检测,当室内环境污染物浓度检测结果不符合本规范的规定时,应查找原因并采取措施进行处理,并可对不合格项进行再次检测，直至检查结果符合国家最低标准值。
21. 因发包人院区内场地有限,承包人在施工时需根据现场情况合理安排施工场地,充分考虑材料堆放等一切问题。发包人不提供施工现场人员住宿、办公、停车、材料加工等条件，承包人自行考虑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22. 承包人负责与医院原有主系统设备对接的所有事宜,新增设备安装完成后必须保证与原设备相关兼容。保障在不影响原有系统的正常运营下进行施工。
23. 已竣工验收后保修期内发现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负责免费返修,对造成的损失负责全部赔偿。
24. 装修工程未达到验收标准或验收后因质量问题,影响发包人正常使用的,承包人应按合同价款的1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当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实际损失的,承包人还应赔偿发包人的实际损失,同时,承包人应立即返工修复,履行维保义务,返工修复工程须经发包人验收合格。
25. 除非合同文件中另有约定,从工程开工日期起直至颁发整个工程的竣工移交证书日期止,承包人应对工程以及材料和待安装的工程设备等的照管负完全责任。这种照管的责任应随工程一起移交给发包人。承包人还应对移交后发生的,由承包人负责的以前的事件引起的损失或损害负责。
26. 承包人负责施工现场的所有施工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备用发电机、水、电管线的修建安装,保证施工的正常进行。
27. 承包人应承担在施工中因承包人原因发生的停工、返工、材料及物件的倒运、机械二次进场等所造成的损失。
28. 承包人应对整个现场的施工组织和施工方案的适用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全面责任。同时根据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环境保证体系和职业健康与安全保证体系。
29. 无论何时,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的有关工程施工的书面文件虽经审批、修改,但亦不能免除承包人按合同文件或法律应承担的责任。
30. 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天内提交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总进度计划、人员资质等需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的发布动工令的全部要件。
31. 本工程承包人须对发包人委托的其他专业工程及相关单位进行管理、协调,并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承包人应与发包人委托的其他专业工程承包单位就专业工程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32. 承包人应对合同范围内材料和待安装的工程设备等的照管负完全责任。
33. 承包人应将专业分包工程的进度工期纳入总承包工期进度管理中,并按照施工总控进度计划向专业分包人及时提供进场、运输和施工条件,统筹安排专业分包人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
34. 在发包人已将相应工程款支付承包人的前提条件下,承包人因拖欠专业分包人及劳务队伍费用而发生的债务纠纷,由承包人完全自行解决,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协调解决。如果给发包人造成任何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35. 承包人负责对专业分包人的施工质量进行监督管理,及时发现质量隐患,确保总体施工质量:并负责统一准备和报送工程验收资料。
36. 承包人项目经理部人员组成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人员一致。如发现上述人员不能到位,发包人有权要求其到位。如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能使其到位,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另行授权给在评标中获得排名其后的其他投标人。本项目要求承包人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必须全职到岗,并保证出勤率,否则视为承包人违约。
37. 承包人须参加监理人每周召集举行的监理例会,在该会议上汇报近一周的工程进度、质量、相互配合及存在的问题。在该会议上承包人须提供下一周的工作进度,并可对发包单位提出相应的配合要求。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无故不参加监理例会或发包人组织的工程例会,违约金3000元/人次。
38. 项目经理部成员应当根据工程进度或专业情况配备并适时增加,其专业人员的配备数量不得低于资格预审时提供的项目部名单中的人员数量,并须保证项目建设管理活动的质量与效率。
39. 项目经理部成员的出勤率必须达到每人每周至少五天以上(含5天),特殊情况经发包人同意可酌情处理。承包人无法达到配备人员要求,或者相关人员经发包人监督检查达不到出勤率的,承包人将按以下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并且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项目经理 违约金0.5万元/人次

(2))技术负责人 违约金0.5万元/人次

(3))项目各专业工程师 违约金0.2—0.5万元/人次

(4))项目组其他成员 违约金0.2—0.5万元/人次

以上违约金,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以现金方式缴纳或者直接在支付工程进度款中予以扣除。

1. 发包人及监理人对安全、质量管理实施定期检查和不定时抽查,不仅要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质量检查，而且要对各级安全、质量管理负责人的安全及质量管理工作进行查检,严禁在安全及质量管理工作上不作为,严格检查各级安全、质量管理负责人的工作落地问题,工作记录的真实性问题,如发现现场安全、质量问题、各个安全、质量工作岗不尽职、安全、质量数据记录不真实问题,将给予严厉惩处,方法如下:同类问题第一次发现且没有造成不良后果的,给予警告,第二次发现且没有造成不良后果的,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一万元。如拒绝交纳,从应付工程款中5倍扣除。此外第二次出现同类问题时,承包人各级安全、质量负责人均由上级负责人代岗亲自督导:如第三次发现,违约金加倍,且各级安全、质量负责人调离本项目。如出现安全、质量事故,除按以上规定支付违约金外,每发生一起,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10万元违约金并承担给发包造成的全部损失。
2. 承包人的施工组织设计与进度计划应与投标时的承诺基本保持一致,不得擅自进行重大变动。有重大变动的,应保持不降低承诺标准、不影响施工,并经过发包人同意。擅自进行重大变动的,视为严重违约。
3. 承包人需积极配合为发包人办理工程全过程中的相关手续。
4. 在发包人根据本合同支付进度款之前,承包人必须提供其已经按照与分包合同的约定支付了工程款的证明,否则发包人有权不支付下期工程款并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因承包人未能按规定支付分包人工程款对工程影响不利,发包人可直接向分包人支付工程款,发包人从相应应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扣除。
5. 在发包人根据本合同支付进度款之前,承包人和其分包人必须提供已按国家规定和劳动合同约定向其职工和劳务工人支付了工资的证明材料,否则发包人有权不支付进度款并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因承包人未能按规定支付分包人工资对工程影响不利,发包人可直接向分包人代付工资,发包人从相应应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扣除。
6. 在发包人已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时,承包人未能妥善协调解决与劳务人员任何纠纷,导致劳务人员围堵发包人、采用极端方式胁迫发包人或以其他方式给发包人造成恶劣影响的,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10万的违约金,发包人将从相应应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扣除。
7. 为了不影响医院各科室业务正常运行,承包人应尽量避免医院工作时间进行施工,需要根据发包人业务工作需求合理制定施工计划并采取有效的防干扰措施。
8. 暂估价专业工程的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措施工作全部由承包人实施或提供相关费用:暂估价专业工程所需临时设施全部由承包人实施或提供相关费用并免费提供给暂估价专业工程分包人使用:暂估价专业工程水电费由承包人承担:现场搭设的固定脚手架、操作平台、固定的垂直运输机械由承包人提供给暂估价专业工程分包人免费使用并满足分包人的使用时限。按北京市标办专业分包合同标准模板约定提供管理、协调、配合、照管及相关服务。
9. 承包人需提前向发包人、监理人报备专业分包单位,经发包人、监理人同意后方可进场施工。
10. 承包人负责审查并向发包人提供工程结算资料。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在提交竣工验收申请的同时向发包人提交竣工结算文件。承包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竣工结算文件，经发包人催告后14天内仍未提交或没有明确答复，发包人有权根据已有资料编制竣工结算文件，作为办理竣工结算和支付结算款的依据，承包人应予以认可。
11. 承包人须设置现场垃圾站,并负责统一外运自身及所有分包人的建筑及生活垃圾。
12. 因疫情期间的不可抗力导致承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13. 本次招标范围内除已经指定界面的工作均全部由投标单位负责，如需分包，由中标单位自行划分界面分隔，但是原则上以维护、保障运行最有利原则，避免总包单位对责任单位管理混乱，影响日常运行。
14. 承包人如未履约上述条款约定的任何义务,而给发包人带来任何工期、费用或工程质量上的损失,均应负责赔偿,并酌情扣减总包服务费。如果发包人自行完成或另请他人完成该等配合工作,则发包人有权将有关费用从合同价款中扣除。

5.报价要求：

1. 本工程量清单依据的计量计价规范及编制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和配套的工程量计算标准（GB/T 50854-2024～GB/T 50862-2024）、《房屋修缮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2023-北京）有关配套文件；2025 年第11期《北京工程造价信息》。
2. 响应人应有明确报价，超过预算（控制价）、无报价以及报价中包含的 专业工程暂估价或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单价或暂列金额与比选文件中给定的不一致的，响应无效。

**三、项目控制价：**40.641665万元；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四、施工要求：**

1、施工前响应人需制定完善的施工计划、安全组织措施。

2、安全事项

施工应遵守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及医院相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作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响应方安全防护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响应方承担，采购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及因此发生的费用。

**五、审计结算要求：本项目必须接受审计**

响应人服从《北京大学人民医院基建修缮工程审计方式及审计费用支付管理办法》的相关条款规定：审减金额≤送审金额的5%时，审计费由采购人承担；审减金额＞送审金额的5%但≤送审金额的10%时，审计费由采购人、响应人各承担50%；审减金额＞送审金额的10%时，审计费由响应人承担；审计费按照采购人与审计公司签订的审计费率收取。

本项目签订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接受审计。

**六、响应文件编写：**

1、响应书应以中文书写。

2、响应书的组成：

（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签字或盖法人章）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和受委托人签字，开启时携带身份证原件）。

（3）响应人须提供在近三年内(22年8月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的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首页及签字页）。

（4）响应人须具备并提供建筑机电安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提供项目负责人资质证书，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提供社保证明，并提供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承诺在确定成交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6）外地来京建筑企业需提供办理的进京备案证明。

（7）响应人具备并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8）提供近三年内（2023年1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提供业绩一览表（格式统一如下，并加盖公章），及对应的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签章页、并加盖公章）。

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名称 | 服务医院或单位名称 | 服务期限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 |  |  |  |

（9）响应人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响应比选文件中的各项具体要求。

（10）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响应人须提供没有上述失信行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记录的证明材料，其中证明材料指：①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信用信息报告，查询截止时点为：本项目响应截止期前5个工作日内；②[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管理系统](http://www.ccgp.gov.cn/cr)的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11）响应人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

（12）响应人提供需出具的上一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或近半年任意一个月公司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近半年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

**（13）提供主要材料品牌承诺函(明确具体品牌)**

（14）报价部分

①报价函

②总报价表

③工程预算书（依据工程量清单内容，使用广联达软件制作）

（15）①响应文件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响应文件封面分别注明正本、副本，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响应人单位公章。

②电子版响应文件（盖章扫描版）一式壹份，以U盘的形式包装并加贴封条。

③响应人于响应文件目录前添加评分项目页码索引（参考评审办法内评分标准）。

3、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即响应）视为无效：

（1）响应价高于控制价

（2）响应文件未密封或逾期送达。

（3）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盖本单位公章。

（4）法人代表未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上签字（或盖人名章）；法人代表、受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盖人名章）。

（5）对比选文件的相关要求无具体的承诺。

（6）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制作响应文件。

（7）响应文件字迹模糊或内容自相矛盾。

**七、评审办法**

1、本项目评审委员会由院内科室随机抽取产生的专家组成。成员由3人组成。

2、评审委员会将按照比选文件的有关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初步审查合格的响应进行以下各方面的综合评议。每个评委独立评分，所有评委评分的总分，即为每个响应人的最终得分。若总得分相同的，按价格部分得分顺序排列。

**评分标准**

**说明：以下表格为参考评分表格，满分为100分。**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  **项目** | **评审**  **因素** | **评分标准说明** | **参考**  **分值** | **本项目**  **得分** |
| 价格部分 | 价格分 | 满足比选文件需求的最低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合格响应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基准价/响应报价）×30×100%。 | 30 |  |
| 商务部分 | 管理体系认证 | 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ISO45001或GB/T28001）认证证书扫描件，每有一项得2分，最高6分。 | 6 |  |
| 公司类似项目案例 | 提供近三年内(23年1月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有一个得3分，最多得15分，没有不得分。 | 15 |  |
| 技术  部分 | 施工方案 | 1）施工方案（12分）：  （科学合理得12分，方案较为合理得8分，方案基本合理得4分，不合理或无方案0分。）  2）施工安全措施方案（5分）：  （科学合理得5分，方案较为合理得3分，方案基本合理得1分，不合理或无方案0分。）  3)人员安排（5分）  （科学合理得5分，方案较为合理得3分，方案基本合理得1分，不合理或无方案0分。）  4）质保期内维修响应方案（5分）  （科学合理得5分，方案较为合理得3分，方案基本合理得1分，不合理或无方案0分。） | 27 |  |
| 重点难点分析及措施 | 对项目重点、难点工程的理解及解决方案和措施：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阐述全面、客观合理，针对各风险点有切实可行的操作建议，并能够逐一提出详细解决方案和措施：15 分；  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阐述较为全面完整，较为客观合理性，针对各风险点提出有较为可行的操作建议、解决方案和措施：12 分；  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阐述基本全面、有一定的客观合 理，能够提出部分具有可行性的操作建议、解决方案和措施：9 分；  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阐述较片面、客观合理性较弱，提出的解决方案和措施可行性较低：6 分；  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阐述不合理或有重大遗漏，客观合理性较差，解决方案和措施可行性较差或未提供：3 分。  没有提出具体理解及解决方案和措施：0 分。 | 15 |  |
| 工期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 方案内容全面完整、合理可行，工期保证措施得力、针对性强，能够完全满足文件的要求：7分；  方案内容较全面，工期保证措施合理可行，有较好的针 对性，能够较好的满足文件的要求：5分；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完整，工期保证措施较为合理，有一定可行性及针对性，能够基本满足文件的要求：3分；  方案内容不全面，措施合理性、可行性及针对性较差，能够满足文件的部分要求：2分；  方案内容不全面，措施合理性、可行性及针对性较差，不能够满足文件的部分要求：1分；  未提供具体方案的不得分。 | 7 |  |

**八、递交文件及开启**

1、递交文件开始时间：2026年2月10日 下午13:00；截止时间：2026年2月10日 下午13:30

2、递交文件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6号中仪大厦10层1009会议室

3、开标时间：2026年2月10日 下午14:00

4、开标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6号中仪大厦10层1009会议室

附件：工程量清单